



全球地理空间信息管理专家委员会

第十三届会议

2023年8月2日至4日，纽约

临时议程* 项目14

政策和法律框架，包括与权威数据有关的问题

政策和法律框架，包括与权威数据有关的问题

秘书处的说明

秘书处谨提请全球地理空间信息管理专家委员会注意地理空间信息管理政策和法律框架工作组编写的报告。报告将仅以原文刊载于专家委员会相关网页(<https://ggim.un.org/meetings/GGIM-committee/13th-session/>)。请委员会注意到该报告，并就工作组在解决地理空间信息管理方面的政策和法律问题，包括与权威数据和公共数据产品有关的问题方面取得的进展发表意见。

报告摘要

在2022年8月3日至5日举行的第十二届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第12/112号决定，其中委员会赞扬工作组所取得的进展以及领导权的成功移交。委员会注意到工作组继续努力使其工作计划和活动与地理空间信息综合框架保持一致，为此完成包括示范法律文书(包括一项协定、一项政策和一项立法)在内的政策和法律资源工具包，供会员国参考，并酌情在执行《框架》和改进国家一级的数据共享和交换时，根据本国国情进行变通和调整。

委员会注意到在处理权威数据、权威性和保管权问题方面取得的进展，为此探讨了已用于说明和应用权威性的各种方式、对权威数据的具体领域理解和应用，以及在制定尊重独特国家法律制度和国情的国家权威数据治理框架方面的政策和法律考虑。委员会还赞赏工作组在其活动中考虑到地理空间数据的使用，并注意到数据伦理问题正变得越来越复杂。

* E/C.20/2023/1。



委员会认识到与地理空间信息的可用性、可访问性和应用有关的政策和法律问题十分复杂，欢迎工作组继续审议现实问题的可行解决办法，并欢迎需要建立有效的政策和法律框架，确保合法、透明和现实的解决办法，以便为当今世界所特有的新数字时代的信任创造先决条件。

在报告中，工作组提供了关于其进展和活动的信息，包括其通过合作和包容的进程拟订题为“不断发展的地理空间格局中的权威数据：探索政策和法律挑战”的文件草案的进展情况。在以往闭会期间的努力和进展的基础上，工作组在文件草案中处理了与权威数据、权威性和保管权有关的问题。就该文件草案在工作组内进行了一系列审查，并与委员会的有关职能小组进行了协商，然后进行了有会员国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参与的广泛全球协商进程。在文件草稿中，工作组探讨了在不同地理空间领域理解和使用权权威性的不同方式。许多司法管辖区历来承认国家测绘、地籍和土地登记主管部门是法律和行政地理空间信息的官方来源。一些领域有完善的法律传统和管理权威数据的强有力框架。在另一些领域，权威数据的指定缺乏同样丰富的法律传统，因此在法律上不那么根深蒂固。该文件草案旨在作为政策和法律指南，帮助地理空间赋能的政府实体，包括国家测绘、地籍和土地登记主管部门，以及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更好地生成被认为具有权威性的地理空间信息，并维持和管理这种信息的使用。它可以用作地理空间信息综合框架的补充，特别是战略路径 2：政策和法律、战略路径 4：数据和战略路径 5：创新的补充，以处理权威和权威性事项。在文件草稿中，工作组强调了权威数据的重要性，以及在国家和全球范围内建立强有力的、权威的数据治理框架的必要性。该文件草案提交委员会审议和核可。

在报告中，工作组还讨论了其对公共地理空间数据产品、合乎伦理的使用以及隐私、保密和新技术等相关问题的审议情况及其有关拟议文件的进展情况。工作组认识到，委员会认为，“对地理空间数据的合乎伦理的使用”和“公共数据产品”这两个概念是不同的概念，更常见的是取之于指南而不是立法，同时注意到许多有关框架和活动正在制定中，因此提议将其目前的工作重点调整到公共地理空间数据产品上，并在审查现有判例法的基础上起草一份旨在向会员国提供指导的文件。

在报告中，工作组还讨论了对其工作计划的审查和更新、为处理地理空间信息管理中复杂的政策和法律问题所作的努力，以及为在国家一级执行地理空间信息综合框架提供的支助。在其 2023-2025 年最新工作计划中，工作组寻求继续其接触活动，通过这些活动工作组力求鼓励委员会与政策和法律专业人员之间开展对话和发展关系。工作组还提议继续努力处理权威数据问题，为此审议适合用途的危机期间权威数据，作为就题为“不断发展的地理空间格局中的权威数据：探索政策和法律挑战”的文件采取后续行动的一项活动。